

韶关市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情况的公示（50%vol 散装米酒）

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韶关市食品药品检验所进行抽样检验，我局辖区的武江区周杨日用品店经营的 50%vol 散装米酒（购进日期：2020.10.9），被检验为不合格。现将不合格食品及核查处置情况公示如下：

一、根据韶关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出具的 No: SPZ20210024《检验报告》，所涉不合格食品为位于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市十一中学斜对面第十一间商铺的武江区周杨日用品店经营的 50%vol 散装米酒（购进日期：2020.10.9），报告显示：经抽样检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项目不符合 GB 2757-201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配制酒》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

2021 年 2 月 7 日，我局执法人员前往武江区周杨日用品店进行核查，现场未发现有 50%vol 散装米酒（购进日期：2020.10.9）在售。同日，我局向当事人送达了《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结果通知书》和《检验报告》，告知当事人对检验结论、被抽检样品真实性、检验方法、判定依据等有提出异议的权利和提出途径及期限。目前，我局已经展开立案调查。

二、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可拨打 12345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

韶关市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2 月 9 日

